

证券代码：600529

证券简称：山东药玻

编号：临 2016-002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 月 7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7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柴文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参加表决的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包头市丰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沂源新奥塑料制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过程中，董事柴文、扈永刚、张军、王兴军、陈刚、杜兆贵为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须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须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7 日